

# 关于宝山区大场镇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预算(草案)的报告

——2025 年 1 月 2 日

在大场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上

各位代表：

受大场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作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## 第一部分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4 年在中共宝山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镇上下紧紧围绕宝山“一地两区”发展定位和我镇“四个大场”工作主线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扎实工作，奋力拼搏，全镇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有序。全年，我们大力优化支出结构，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支出，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经济社会各项发展目标顺利完成。

### 一、2024 年财政收支执行情况

#### （一）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

2024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预计完成 10.6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2%，完成年初目标的 104%。其中：增值税 49630.16 万元；企业所得税 22337 万元；个人所得税 11000

万元；城建税 4000 万元；房产税 14327 万元；印花税 4800 万元；土地使用税 438 万元。

## **(二) 镇级财力结算情况**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，2024 年镇级可用财力预计 102662.62 万元，其中：税收结算财力 61389.92 万元（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 4970 万元，上解援助新疆、西藏等资金 322.6 万元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20 万元等）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1272.7 万元（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47 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奖励返回 23500 万元，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125.7 万元）。

## **(三) 镇级地方财政支出执行情况**

按照“量入为出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、有保有压”的要求，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加强财政资金执行力度。

2024 年，财政总支出预计为 102662.62 万元。

主要构成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 9268.5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9.03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5042.08 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 3350.24 万元（含居委书记经费）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预计 171.0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7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预计 417.1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41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预计 1459.28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42%。主要用于产业扶持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预计 2309.4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25%。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支出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 11948.0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64%。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2331.33 万元，民政救助老龄等经费 3725.14 万元，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2619.71 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经费 3271.91 万元。

7. 卫生健康支出预计 18927.44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8.44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8877.24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1502.98 万元。

8. 节能环保支出预计 148.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4%。主要用于环保支出。

9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预计 40451.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9.41%。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15727.56 万元，城运中心经费（含平安办）15324.57 万元，城管执法经费 7737.43 万元。

10. 农林水事务支出预计 1356.5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32%。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403.11 万元，海创汇项目补贴 500 万元，河道养护与整治等经费 243.45 万元。

11. 交通运输支出预计 991.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97%。主要用于公路养护。

12.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预计 12444.4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2.12%。主要用于产业扶持。

13.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预计 78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76%。主要用于产业扶持。

14. 住房保障支出预计 1801.8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

1.75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。

15.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计 59.0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06%。用于安全办消防实事项目支出。

16. 其他支出预计 117.4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1%。

#### **（四）财力平衡情况**

2024 年，全镇可支配财力预计为 102662.62 万元，预计支出为 102651.89 万元，结余 10.73 万元，收支基本平衡。

### **二、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**

2024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327 万元，主要为城市建设收入 312 万元，彩票公益金收入 15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327 万元，分别为第八批（乾溪一村）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资金 312 万元，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试点项目补助资金 15 万元。

2024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支平衡。

### **三、2024 年预算执行特点**

#### **（一）强化降本增效，保障重点支出**

强化预算管理，优化支出结构，牢固树立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思想，聚焦民生实事，坚决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。优化投入重点，提高支出绩效，着力保障科创建设、产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城市能级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。

#### **（二）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严控财政支出管理**

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认真落实一体化改革预算要求，切实规范部门预算执行，完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，重点强化“三公”经费和直达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落实到位、高效使用；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、

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## 第二部分 2025 年预算（草案）

2025 年是宝山区加快推进“北转型”的奋进之年，大场镇坚持以“一地两区”为战略牵引，聚焦宝山“四个城区”和“创新、数字、生态、活力”大场建设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聚精会神抓发展，全力以赴促进本镇经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。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建立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的长效机制，不断加强财政资金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措施。坚持量力而行、量入为出的原则，刚性支出优先纳入预算予以保障。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，不断完善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，注重讲求绩效，促进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### 一、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

#### （一）地方财政收入预算

2025 年镇级地方财政收入按 5%增幅编制，全镇地方财政收入预算 11.19 亿元。其中：增值税 61986.77 万元，企业所得税 20000 万元，个人所得税 10000 万元，城建税 4000 万元，房产税 12500 万元，印花税 3000 万元，土地使用税 372 万元。

#### （二）镇级财力预算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，2025 年镇级可用财力预算 97510.51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税收结算财力为 55583.51 万元（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 4962 万元，上解援助新疆、西藏等资金 322.6 万元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20 万元等），专项

转移支付收入 41927 万元（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47 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奖励返回 25000 万元，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80 万元）。

### （三）财政支出预算

2025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支出预算 97510.51 万元。其中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2.4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7.64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4240.79 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 2637.21 万元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 167.5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7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 2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02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 120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24%。主要用于产业扶持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3.2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98%。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支出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6.9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72%。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1876.5 万元，民政救助老龄等经费 3295.53 万元，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2827.93 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、养老和职业年金等经费 3420.44 万元。

7. 卫生健康支出 10443.7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0.71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7731.21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1678 万元。

8. 节能环保支出 317.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33%。主

要用于环保支出。

9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5452.24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6.36%。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16747.83 万元，城运中心经费（含平安办）9594.62 万元，城建中心经费 7255.58 万元。

10. 农林水事务支出 556.2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57%。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306.21 万元，河道管理及河道整治经费 250 万元。

11. 交通运输支出 2349.9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41%。主要用于公路养护。

12.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35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2.92%。主要用于产业扶持。

13.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0%。用于扶贫支出。

14. 住房保障支出 1669.1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71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。

15. 预备费支出 1904.3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95%。

16. 其他支出 16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7%。

2025 年，全镇可支配财力预计为 97510.51 万元，预计支出为 97510.51 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## 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**

2025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预计无收支。

## **三、坚定信心、攻坚克难，确保完成 2025 年各项预算任务**

### **（一）加快产业转型升级，助推经济稳增长**

重点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现代服务业等领域，持续提

升项目招引能级，以最大力度积蓄发展后劲，以最优平台锻造科创实力，不断优化营商环境，吸引更多优质企业入驻。拓展产业发展空间，深度推进低效用地转型升级，2025年推动真大路·工投项目尽快启动，加快推进密尔克卫项目、百联真大路476号地块和予特玻璃地块转型，在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上持续发力。深化科创街区建设，加快半城T3科创街在概念验证、创业孵化等方面发挥实效。强化全镇资源统筹，完善集体资产资源租赁管理，腾笼换鸟提升产业发展能级，挖掘增收潜力保持财政收入健康稳步增长，确保实现2025年收入目标。

## **（二）为民理财，聚焦保障重点支出**

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。重点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继续发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，控制、压缩日常行政管理支出。认真落实中央、市委和区委增收节支工作要求，做好经费节减工作，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## **（三）加强管理，深化财政改革求规范**

进一步规范完善预算编制，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，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把更多的资金投向公共服务领域；深化成本预算绩效改革，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；借助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，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管理规范化，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，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，推动预算公开化、常态化、制度化，提高财政信息透明度。

各位代表，2025年，让我们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、

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各项目标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改革为要、创新为上，坚定信心、扎实工作，为全面完成 2025 年的各项任务而不懈努力！